

安徽省天然气宣城-宁国支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16日，安徽省皖能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在合肥组织召开了安徽省天然气宣城-宁国支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安徽省天然气宣城-宁国支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安徽省皖能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验收调查单位（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0人。验收组由以上单位的参会代表组成，并邀请了3位专家组成技术专家组。验收组现场踏勘并核实了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验收单位对项目的介绍，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管道总长度66km，首站为天湖首站，终点为宁国末站，全线不增压输送。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主体工程包括线路工程、站场工程和临时工程，线路工程包括管线工程、穿越工程、阀室(3座)，临时工程包括施工便道、施工营地及堆场布设。项目于2014年5月开工，2018年12月建设完成，2019年6月现进入调试阶段。项目总投资25714.2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7万元，占总投资的1.97%。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年12月24日，安徽省发展改革委文件皖发改能源函【2014】1259号，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天然气宣城-宁国-黄山支线项目核准的批复；

2014年2月，煤炭工业合肥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安徽省天然气宣城—宁国支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4年4月2日，安徽省环保厅以皖环函[2014]464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审批意见，同意该项目在评价区域施工建设；

2014年5月，项目开工建设，2019年6月项目进入调试阶段。

2019年11月，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安徽省天然气宣城-宁国支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5714.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7 万元，占总投资 1.97%。

（四）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现已建成管道总长段 66km，比环评中短 2.5km（因环评未实际测量误差所致，线路走向未发生变更）；因地质原因华阳河及西津河的穿越方式由定向钻改为大开挖方式，已经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

对照环境保护部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油气管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符合验收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经调查，本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施工人员和施工机械的破坏，会对道路沿线的绿化带及植被造成影响，通过青苗补偿和施工后的及时恢复等措施，沿线植被大多得到了恢复。根据走访附近居民和当地环保部门，工程施工期间未发生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在运营期间，运营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的环保养护计划，能够确保环境得到进一步的保护。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施工期：

（1）废水：施工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试压排放的废水经简易沉淀后重复利用。

（2）废气：施工过程中对施工场地洒水，防止产生扬尘；在施工场地设置挡风栅栏；对进出运输车辆采用覆盖措施。

（3）噪声：施工过程中采取如下噪声减缓措施：使用移动式隔声屏，在施工现场与敏感点之间设置隔离围挡；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敏感时间段禁止高噪声设备施工。

（4）固废：施工废料部分可回收利用，剩余废料依托当地环卫部门有偿清除。生活垃圾集中后定期外运至当地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进行处置；

（5）生态：严格控制作业管的作业带宽，减少植被破坏，管沟及时回填。

3、运营期：



(1) 废水：本项目不产生工艺废水；宁国末站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于绿化，不外排。

(2) 废气：本项目管道输气工程采取常温密闭输送工艺，输送的过程中不产生废气，仅在检修时会经放空管排放极少量天然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宁国末站设备机械噪声和管道清管排空噪声。源强较低，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标。

(4) 固废：固废主要是宁国末站生活垃圾及清管废油、废渣；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清管废油、废渣经排污池收集后委托合肥市安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5) 生态：临时占地及管线开挖已及时进行植被恢复，效果良好；宁国末站进行绿化。

四、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工期安排合理，避免了雨季的土石方开挖与回填；严格控制作业带等植被破坏，管沟及时回填；裸露土面及时覆盖，减少扬尘和水土流失；基本执行了环评报告要求。项目运营期已对临时占地、管沟等进行了原貌恢复。运营期天然气采用地下管道密闭输送，管道沿线无生产线“三废”排放。

五、验收建议及后续要求

(1) 按照危废暂存场所建设规范要求，规范废油、废渣收集池建设和管理工作。

(2) 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定期进行管道巡检，确保管道设施正常运行。

(3) 补充敏感点生态恢复照片，完善附图附件。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规模、地点和工艺建设，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有关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制度，验收监测结果达标，临时占地已及时恢复植被，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安徽省皖能港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6日